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 2025年3月31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3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24年01月01日起至12月31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 重要提示 2 目录	
§	2	基金简介	5
	 2. 2. 2. 	1 基金基本情况	5 5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	4	管理人报告	10
§	4. 4. 4. 4. 5 5. 5.	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12 13 14 15 16 16 16 16 16
§	6	审计报告	16
	6.	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6
§	7	年度财务报表	18
	7. 7.	1 资产负债表	20
§	8	投资组合报告	53
		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3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8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5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5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月19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	175, 938, 159. 11 份						
额总额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	化它红利特选组入 A	化它红利特准用人(
金简称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A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	属分级基金的交 014071						
易代码	005521 01497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 174, 457, 669. 27 份 1, 480, 489. 84 f							
基金的份额总额	174, 457, 009. 27 勿	1, 480, 489. 84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7. 7 (TO) HI (0.01)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息率较高、分红稳定的优质上市公司,通过
	上市公司的高比例分红收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
	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2、股票投资策略
	3、债券投资策略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5、权证投资策略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7、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收益率
	×2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
	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 姓名 露负责 联系电话 人 电子邮箱		杨牧云	王小飞	
		021-38969999	021-60637103	
		service@huaan.com.cn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50099	021-60637228	
传真		021-68863414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B 楼	
	2118 室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
	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31-	院1号楼
	32 层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3
法定代表人	朱学华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 址	www. huaan. com. 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31-32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 国金中心二期31-32层		

§3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3.1.1 期 间数据和 指标	202-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4 月 27 日 (基金合同 生效日)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华安红利	华安红利	华安红利	华安红利	华安红利	华安红利
	精选混合 A	精选混合 C	精选混合 A	精选混合 C	精选混合 A	精选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7, 160, 676	123, 554. 3 5	- 38, 156, 78 3. 30	- 38, 871. 33	- 132, 977, 4 82. 79	59, 359. 17
本期利润	31, 401, 47 1. 97	3, 695. 93	55, 030, 18 6. 49	- 45, 874. 84	- 140, 384, 2 32. 01	20, 732. 34
加权平均 基金份额 本期利润	0. 1748	0.0041	-0. 2694	-0. 2648	-0. 4240	-0. 1376

本期加权 平均净值 利润率	18. 94%	0.44%	-27. 07%	-27. 52%	-34. 96%	-12. 27%
本期基金 份额净值 增长率	21. 35%	20. 56%	-24. 72%	-25. 16%	-24. 84%	-2.90%
3.1.2 期 末数据和 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期末可供 分配利润	1,719,444 .68	-9, 645. 75	30, 816, 87 9. 96	34, 222. 46	24, 551, 76 0. 84	14, 151. 40
期末可供 分配基金 份额利润	0.0099	-0.0065	-0. 1678	-0. 1759	0. 1054	0. 1012
期末基金 资产净值	176, 177, 1 13. 95	1, 470, 844 . 09	152, 854, 7 16. 27	160, 300. 2 2	257, 504, 4 89. 57	154, 053. 7 7
期末基金 份额净值	1. 0099	0. 9935	0. 8322	0. 8241	1. 1054	1. 1012
3.1.3 累 计期末指 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基金份额 累计净值 增长率	6. 09%	-12.40%	-12. 57%	-27. 33%	16. 13%	-2. 90%

- 注: 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 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 4、本基金 2022 年 04 月 27 日起新增 C 类基金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A

13/2/1/1/2/1/2						
	份额净值	份额净值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阶段		增长率标	基准收益	基准收益	1)-3	2-4
	增长率①	准差②	率③	率标准差		

				4		
过去三个月	-8. 12%	1.70%	0.09%	1.13%	-8. 21%	0. 57%
过去六个月	13.86%	1. 67%	4.34%	1.07%	9. 52%	0.60%
过去一年	21. 35%	1. 43%	14. 11%	0. 92%	7. 24%	0.51%
过去三年	-31.33%	1. 25%	12.80%	0.87%	44. 13%	0.38%
过去五年	1.06%	1. 29%	18. 41%	0.89%	- 17. 35%	0.40%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6.09%	1. 28%	9. 42%	0.89%	-3. 33%	0.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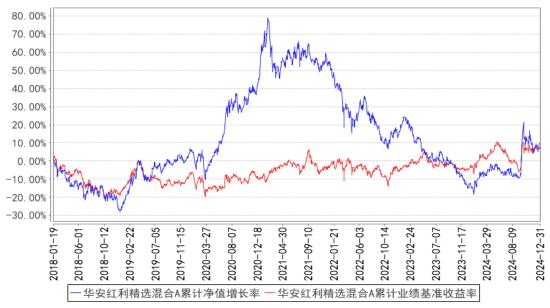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1)-3)	2-4
过去三个月	-8.30%	1.69%	0.09%	1.13%	-8. 39%	0.56%
过去六个月	13. 45%	1. 67%	4. 34%	1.07%	9.11%	0.60%
过去一年	20. 56%	1. 43%	14. 11%	0.92%	6. 45%	0. 51%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_	_	_	=	_	_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 40%	1. 19%	17. 30%	0.80%	29. 70%	0.39%

注: 本基金 2022 年 04 月 27 日起新增 C 类基金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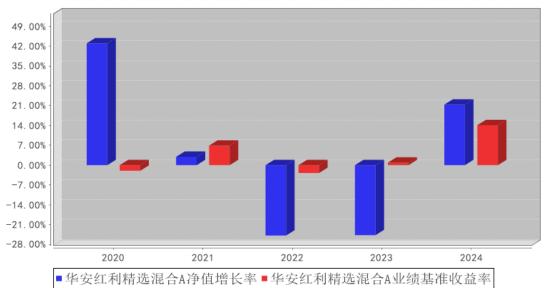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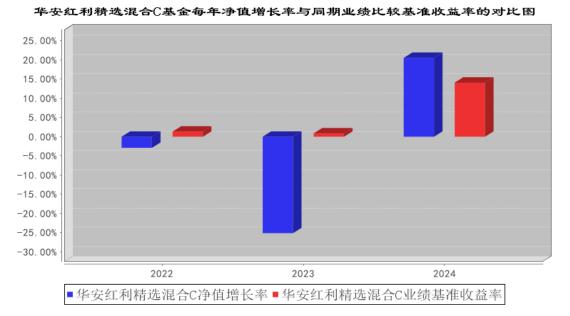


注: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2 年 04 月 27 日起新增 C 类基金份额。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 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无。

§4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20号文批准于1998年6月设立,是

国内首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总部设在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目前的股东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香港和上海设有子公司——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旗下共管理华安创新混合、华安 MSCI 中国 A、华安现金富利货币、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华安黄金易 ETF、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混合、华安全球美元收益债券等 275 只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资产规模达到 6,931.69 亿元人民币。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り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	说明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业年限	2024
孙澍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8 月 28 日	_	18年	硕士研究生,18 年金融基金行业从业经验,曾任 Alex Forrest, Inc 研究部数量研究员、芝加哥期权交易所权益研究部数量研究员、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量化交易研究员、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投资经理,2021年9月加入华安基金,2022年3月起担任华安双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年7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安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年1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国企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年1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国企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基金经理薪酬机制

本基金基金经理杨明先生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其薪酬激励不存在与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浮动管理费或产品业绩表现挂钩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 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 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邮件发送、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中等方式来确保各类 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 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 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 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 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 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 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 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 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由 集中交易部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比例分配 原则进行分配。(3) 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交易监控、 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 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 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根据市 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 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统计检验的方法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的本年度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1增加执行的基金经理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平交易管理情况

在严格执行《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基础上,公司根据《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工作指引(试行)》,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防范利益冲突机制,健全公平交易控制体系和防范利益冲突的管理措施。

投资研究部负责宏观、策略、行业以及上市公司的研究,研究员在为公司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

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邮件发送、投资研究会议讨论、研究报告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中等方式,确保公募基金基金经理与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

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公募基金与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等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避免在交易环节出现利益冲突的情况。

同一基金经理同时管理公募基金与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的情况下,兼任的基金经理保持同一个券(股)投资逻辑与决策、交易过程的一致性与同步性,避免出现风格相似的公募基金与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在同一个期间内业绩偏差较大的情况。

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各类投资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各投资组合间的隔日反向交易、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下(1日、3日、5日、10日)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检查与分析,结合成交顺序、价格偏差、产品规模、成交量等因素对是否存在不公平对待的情形进行分析。

本报告期内,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风险管理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各类投资组合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各类投资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

本报告期内,因组合流动性管理或投资策略调整需要,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次数为 1 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的 A 股市场整体呈现出宽幅震荡的走势。从市场主要指数的表现来看,代表权重风格的上证 50 和沪深 300 指数本年度分别上涨 15.42%和 14.68%,代表赛道风格的创业板指本年度上涨 13.23%,代表科技风格的科创 50 指数本年度上涨 16.07%,代表小盘风格的国证 2000 指数本年度下跌-0.73%。

本基金在本年年初,重点配置在低估值蓝筹方向上,从二季度开始,逐步减持了稳定类的高

股息板块,加仓了以非银金融、地产为代表的顺周期板块,在四季度市场大涨后,逐渐兑现了部分涨幅较大的顺周期公司,增加了以有色金属为代表的资源类公司,主要逻辑在之前的季报中已有陈述。今年股票市场的风格出现了比较大幅的波动,从年初的高股息,到年中的顺周期,再到四季度的成长加题材,这给基金的投资管理带来了不小的难度,但我们认为无论市场的风格短期如何变化,那些竞争格局好、景气度向上、估值合理的优质公司的价值是不会被淹没在市场中的,过去我们的投资研究就是按照这一原则执行的,未来同样也会将工作的主要聚焦点放在这些优质的公司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0099 元, C 类份额净值为 0.9935 元,本 报告期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1.3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4.11%,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0.5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4.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股票市场,我们仍然持有非常乐观的预期。在经济层面,可以看到很多积极的因素,如"924"之后二手房市场的火热,春节期间文娱、餐饮、旅游等消费的火爆等;流动性方面,1月社融迎来开门红,超市场预期改善,并录得历史同期最高水平;财政发力明显,1月社融中新增政府债券融资大幅提升,相比去年体现出前置发力的特征。诸多因素预示今年的中国经济将走出温和复苏的趋势。A股市场在"924"新政后经历了趋势上的反转,已经彻底扭转了过去3年的下行趋势,未来上行趋势确立。目前以沪深300为代表的市场主要指数的估值也仅处于过去10年的中位数水平,随着未来经济复苏所带来企业盈利的改善,A股的动态市盈率还将进一步降低,这也大大提升了当前A股的配置价值。总的来说,目前市场主要指数未来的盈利和估值均有向上提升的空间和动力。更重要的是,在当前有很多优质的头部企业,在过去多年的行业变革中,积累了大量的竞争优势,使得这些公司的盈利能力已经率先走出底部,并且未来仍有持续向上改善的动力和空间,未来这些公司也将成为市场持续上行的重要拉动力量。

关于市场结构,我们未来依然相对看好蓝筹这个方向,主要原因正如前面所述,不少行业头部公司的盈利能力已经领先于经济基本面率先开始改善,如上游的部分资源品行业、中游的一些高端制造业以及金融等行业,随着未来经济的持续复苏,这些行业盈利的改善又能得到进一步加强。依靠盈利推升的估值和股价的上行,其稳定性、持续性和把握性相对更高。虽然市场在一些风险偏好提升的阶段会出现题材占优的情况,但是它们更多的是估值和股价的波动,短时间内难以得到盈利的支撑,因此我们认为还是要将主要的关注点放到基本面本身,重点去发掘市场当中盈利趋势真正有持续改善的行业和公司。未来我们的工作也将以此为原则,希望挖掘出更多有价

值的公司,参与到其价值提升的过程中,并最终体现到投资收益上。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从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合法合规运作出发,持续加强合规风控与内审稽核工作。

公司秉承数字化管理理念,持续完善内部风险管理系统建设,稳步夯实投资风险管理基础。坚持全流程合规与风险管控,借助系统平台贯彻落实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内控制度的各项要求,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方位监控、提示及跟踪,并进一步加强对公平交易、异常交易、关联交易和利益冲突等的监控。通过持续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建设,提升对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合规风险、操作风险等关键风险的管控水平,努力保障各项风险管理措施落实到位。

公司定期组织开展内部审计、专项稽核、合规有效性评估、内部控制评价,对公司前中后各业务环节开展自查自纠,及时排除风险隐患和漏洞,促进合规和内控管理水平有效提升,保障公司稳健经营。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风险控制为核心,不断提高合规与风险管理水平,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负责在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严重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时,评估重大事件对投资品种价值的影响程度、评估对基金估值的影响程度、确定采用的估值方法、确定该证券的公允价值;同时将采用的估值方法以及采用该方法对相关证券的估值与基金的托管银行进行沟通。估值委员会成员由首席投资官、公司分管运营、专户的领导、指数与量化投资部负责人、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绝对收益投资部负责人、投资研究部负责人、基金组合投资部负责人、基金运营部负责人、产品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全球投资部负责人等人员组成,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不进行收益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基金持有人数低于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 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德师报(审)字(25)第 P00762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			
	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			
	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			
	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			
	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			

	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_
其他事项	_
其他信息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 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 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 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 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 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 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 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 任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I		
	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	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	
	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	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	
	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	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	
	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	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	
	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	指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	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	
	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		
	 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	注理性 。	
	(4)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	· 民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	
		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安	
	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		
	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	, ,,,, = , ,,,, = ,,,,,,,,,,,,,,,,,,,,,	
	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 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		
	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		
		型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	
	一节 此 守 政 干 及 红 杓 稍 远 祇 百 一 营 。	至此分议页圣壶小肥村续红	
		x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	
	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		
		十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	
		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	
	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長晋連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汪芳	冯适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年3月26日		

§7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页)	門在与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7. 4. 7. 1	14, 527, 373. 82	11, 050, 067. 95		
结算备付金		191, 975. 61	102, 880. 86		
存出保证金		36, 543. 41	61, 784. 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4. 7. 2	165, 127, 491. 45	142, 679, 003. 43		
其中: 股票投资		165, 127, 491. 45	142, 679, 003. 43		

基金投资		_	-
债券投资		_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_	
贵金属投资		_	
其他投资		_	
衍生金融资产	7. 4. 7. 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4. 7. 4	-	-
债权投资		_	_
其中:债券投资		_	_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87, 526. 40	-
应收申购款		11, 883. 17	16, 923. 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_
其他资产	7. 4. 7. 5	-	_
资产总计		179, 982, 793. 86	153, 910, 660. 42
A 佳和洛次文	7件分十二.	本期末	上年度末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_	_
交易性金融负债		-	_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4.7.3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7. 4. 7. 3	- - - 1,800,587.48	- - - 5, 623. 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7.4.7.3	- - - 1, 800, 587. 48 129, 646. 18	5, 623. 16 45, 514. 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7. 4. 7.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7.4.7.3	129, 646. 18	45, 514. 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任管费 应付销售服务费	7.4.7.3	129, 646. 18 182, 901. 26	45, 514. 46 155, 678. 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托管费	7. 4. 7. 3	129, 646. 18 182, 901. 26 30, 483. 55	45, 514. 46 155, 678. 04 25, 946. 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任管费 应付销售服务费	7.4.7.3	129, 646. 18 182, 901. 26 30, 483. 55	45, 514. 46 155, 678. 04 25, 946. 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托管费 应付销售服务费	7. 4. 7. 3	129, 646. 18 182, 901. 26 30, 483. 55	45, 514. 46 155, 678. 04 25, 946. 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任管费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付投资顾问费	7.4.7.3	129, 646. 18 182, 901. 26 30, 483. 55	45, 514. 46 155, 678. 04 25, 946. 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任管费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付投资顾问费 应交税费 应付利润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7. 4. 7. 3	129, 646. 18 182, 901. 26 30, 483. 55	45, 514. 46 155, 678. 04 25, 946. 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任管费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付投资顾问费 应交税费 应付利润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负债合计		129, 646. 18 182, 901. 26 30, 483. 55 675. 65 ————————————————————————————————————	45, 514. 46 155, 678. 04 25, 946. 36 84. 52 ————————————————————————————————————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付投资顾问费 应交税费 应付利润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负债合计 净资产:	7. 4. 7. 6	129, 646. 18 182, 901. 26 30, 483. 55 675. 65 ————————————————————————————————————	45, 514. 46 155, 678. 04 25, 946. 36 84. 52 - - - - - -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托管费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付投资顾问费 应交税费 应付利润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负债合计 净资产: 实收基金		129, 646. 18 182, 901. 26 30, 483. 55 675. 65 ————————————————————————————————————	45, 514. 46 155, 678. 04 25, 946. 36 84. 52 - - - - - -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7. 4. 7. 6	129, 646. 18 182, 901. 26 30, 483. 55 675. 65 190, 541. 70 2, 334, 835. 82	45, 514. 46 155, 678. 04 25, 946. 36 84. 52 - - - - - -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付投资顾问费 应交税费 应付利润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负债合计 净资产: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7. 4. 7. 6	129, 646. 18 182, 901. 26 30, 483. 55 675. 65 190, 541. 70 2, 334, 835. 82 175, 938, 159. 11 - 1, 709, 798. 93	45, 514. 46 155, 678. 04 25, 946. 36 84. 52 662, 797. 39 895, 643. 93 183, 866, 118. 9130, 851, 102. 42
交易性金融负债	7. 4. 7. 6	129, 646. 18 182, 901. 26 30, 483. 55 675. 65 - - 190, 541. 70 2, 334, 835. 82 175, 938, 159. 11 -	45, 514. 46 155, 678. 04 25, 946. 36 84. 52 - - - - - - - - - - - - -

注: 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总额 175,938,159.11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099 元,基金份额总额 174,457,669.27 份;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0.9935 元,基金份额总额 1,480,489.84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 目	附注号	2024年1月1日至2024	2023年1月1日至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33, 939, 778. 52	-51, 560, 977. 95
1. 利息收入		50, 158. 07	74, 940. 81
其中: 存款利息收入	7. 4. 7. 9	50, 158. 07	74, 940. 81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			_
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		_	_
产收入			
其他利息收入		-	_
2. 投资收益(损失以		9, 712, 715. 20	-34, 804, 750. 77
"-"填列)		0,112,110.20	01,001,100.11
其中: 股票投资收益	7. 4. 7. 10	5, 539, 367. 39	-37, 870, 613. 04
基金投资收益		-	_
债券投资收益	7. 4. 7. 11	-	168, 384. 11
资产支持证券投 资收益	7. 4. 7. 12	_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 4. 7. 13	_	_
衍生工具收益	7. 4. 7. 14	_	-
股利收益	7. 4. 7. 15	4, 173, 347. 81	2, 897, 478. 16
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		=	_
生的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	7. 4. 7. 16	24, 120, 937. 35	-16, 880, 406. 70
列)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_
"-"号填列)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7. 4. 7. 17	55, 967. 90	49, 238. 71
"-"号填列)	1.7.1.11	55, 501. 50	45, 250. 71
减:二、营业总支出		2, 534, 610. 62	3, 515, 083. 38

1. 管理人报酬	7. 4. 10. 2. 1	2, 002, 689. 88	2, 823, 552. 91
其中: 暂估管理人报酬			
2. 托管费	7. 4. 10. 2. 2	333, 781. 65	470, 592. 03
3. 销售服务费	7. 4. 10. 2. 3	5, 031. 97	995. 89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			_
产支出			
6. 信用减值损失	7. 4. 7. 18		-
7. 税金及附加			0. 21
8. 其他费用	7. 4. 7. 19	193, 107. 12	219, 942. 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31, 405, 167. 90	-55, 076, 061. 33
额以"-"号填列)		51, 405, 107. 50	33, 070, 001. 33
减: 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31, 405, 167. 90	-55, 076, 061. 33
"-"号填列)		31, 403, 107. 90	33, 070, 001. 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_	_
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 405, 167. 90	-55, 076, 061. 33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 资产	183, 866, 118. 91	I	-30, 851, 102. 42	153, 015, 016. 49		
加:会计政策变 更	-	-	-	_		
前期差错更正	-	_	-	_		
其他	-	-	-	_		
二、本期期初净 资产	183, 866, 118. 91	-	-30, 851, 102. 42	153, 015, 016. 49		
三、本期增减变 动额(减少以"-" 号填列)	-7, 927, 959. 80	I	32, 560, 901. 35	24, 632, 941. 55		
(一)、综合收益 总额	1	-	31, 405, 167. 90	31, 405, 167. 90		
(二)、本期基金 份额交易产生的	-7, 927, 959. 80	_	1, 155, 733. 45	-6, 772, 226. 35		

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				
"-"号填列)				
其中: 1.基金申				
购款	25, 990, 857. 09	=	213, 190. 06	26, 204, 047. 15
2. 基金赎				
回款	-33, 918, 816. 89	-	942, 543. 39	-32, 976, 273. 50
(三)、本期向基				
金份额持有人分				
配利润产生的净	_	_	_	_
资产变动(净资				
产减少以"-"号				
填列)				
(四)、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收	_	=	=	_
益				
四、本期期末净				
资产	175, 938, 159. 11	-	1, 709, 798. 93	177, 647, 958. 04
英 /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火口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 上畑畑士/名	大 似坐並	共心练口权皿	/N/月 目L/1717円	17以)口1
一、上期期末净	233, 092, 631. 10	_	24, 565, 912. 24	257, 658, 543. 34
资产				
加:会计政策变	_	_	_	-
更				
前期差错更	_	_	_	_
正				
其他	_	-	_	-
二、本期期初净	233, 092, 631. 10	=	24, 565, 912. 24	257, 658, 543. 34
资产				
三、本期增减变	40.000.710.15		,,	101 010 700 7
动额(减少以"-"	-49, 226, 512. 19	_	-55, 417, 014. 66	-104, 643, 526. 85
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	_	_	-55, 076, 061. 33	-55, 076, 061. 33
总额			22, 3. 3, 331, 30	20, 0.0, 001. 00
(二)、本期基金				
份额交易产生的				
净资产变动数	-49, 226, 512. 19	_	-340, 953. 33	-49, 567, 465. 52
(净资产减少以				
"-"号填列)				
其中: 1.基金申				
购款	8, 660, 214. 31	=	378, 633. 28	9, 038, 847. 59
2. 基金赎				
回款	-57, 886, 726. 50	_	-719, 586. 61	-58, 606, 313. 11
1 (H1 ÷÷A	İ	1	1	

(三)、本期向基 金份额持有人分 配利润产生的净 资产变动(净资	_	_	_	_
产减少以"-"号填列)				
(四)、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 资产	183, 866, 118. 91	-	-30, 851, 102. 42	153, 015, 016. 4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朱学华 朱学华 陈松一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第 2288 号《关于准予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8年1月19日生效,首次设立募集为5,022,975,717.7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注册登记机构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发布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自 2022 年 4 月 27 日起,本基金增加 C 类份额。本基金根据是否收取认购费、申购费和销售服务费,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

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投资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业务。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投资于红利型证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全部股票资产的 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如果法律法规对该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相应调整。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基金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各类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计入"衍生金融资产"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暂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基金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或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若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 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基于公允价值的 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将其公允价值划分为三个层 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 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原则如下:

- (1)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 (2) 当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 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估值 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 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 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 (3)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或基金管理人 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 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对应的金额。申购、赎回、转换及红利再投资等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上述各交易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事项导致基金份额变动时,相关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根据交易申请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已实现与未实现部分各自占基金净值的比例,损益平准金分为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返售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计提。

(2)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为卖出股票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股票投资成本与相关交易费用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包括以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以及买卖债券价差收入。除贴息债外的债券利息收入在持有债券期内,按债券的票面价值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买卖债券价差收入为卖出债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债券投资成本、应计利息(若有)与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差额确认。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包括以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以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价差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在持有期内,按资产支持证券的票面价值和预计收益率计算的利息逐日确认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在收到资产支持证券支付的款项时,其中属于证券投资收益的部分冲减应计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买卖资产支持证券价差收入为卖出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应计利息(若有)与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为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衍生工具投资成本、相关交易费用与税 费后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入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确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于卖出交易日按实际代扣代缴金额确认。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并于相关金融资产卖出或到期时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信用损失准备。本基金 所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收入在本基金履行了基金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 (1)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 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 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 现金分红;
- (2) 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3) 同一类别内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4)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目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与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 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 (1)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中基协发[2017]6号),在估值日按照该通知规定的流通受限股票公允价值计算模型进行估值。
- (2)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及《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相关规定,本基金根据情况决定使用指数收益法、可比公司法、市场价格模型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 (3)对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 (中基协字[2022]566 号)所规定的固定收益品种,本基金按照相关规定,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 定收益品种选取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提供估值全价进行估值;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固定收益 品种用自建或由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提供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或减值计量结果。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33号《关于北京证券交易所税收政策适用问题的公告》、财税[2024]8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6]1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增值税;2018年1月1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资管产品运营业务,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

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计缴企业所得税。

- (3)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其中,对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 (4)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出让方按 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出让方减按 0.05%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于基金通过港股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 人民币元

		1 Et 7 (14.11.78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坝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14, 527, 373. 82	11, 050, 067. 95
等于: 本金	14, 525, 868. 75	11, 049, 021. 18
加:应计利息	1, 505. 07	1, 046. 77
减: 坏账准备	_	-
定期存款	_	-
等于: 本金	=	
加:应计利息	_	-

减:坏账准备	_	_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		
以内	_	_
存款期限 1-3 个月	_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等于: 本金	Ţ	_
加: 应计利息		-
减: 坏账准备	_	_
合计	14, 527, 373. 82	11, 050, 067. 95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 人民币元

					平位: 八氏巾儿
		本期末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		
股票		158, 724, 820. 05	_	165, 127, 491. 45	6, 402, 671. 40
贵金属	投资-金交	-	_	=	-
所黄金	合约				
	交易所市	-	=	=	=
	场				
债券	银行间市		_	-	
	场				
	合计	-	_	=	_
资产支	持证券	-		_	_
基金		_	_	_	_
其他		_	_	_	_
	合计	158, 724, 820. 05		165, 127, 491. 45	6, 402, 671. 40
		上年度末			
	项目		2023年1	2月31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60, 397, 269. 38	_	142, 679, 003. 43	-17, 718, 265. 95
贵金属	投资-金交	-	_	-	-
所黄金	合约				
	交易所市	-	=	=	=
	场				
债券	银行间市	_	-	_	
	场				
	合计	-	_	_	_
资产支	持证券			_	
基金		_	_	_	_
其他		_	=	_	_
	合计	160, 397, 269. 38	_	142, 679, 003. 43	-17, 718, 265. 95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余额。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余额。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余额。

7.4.7.5 其他资产

无余额。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_	-
应付赎回费	60. 49	58. 81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_	_
应付交易费用	155, 481. 21	482, 738. 58
其中:交易所市场	155, 481. 21	482, 738. 58
银行间市场	_	-
应付利息	_	-
预提审计费	35, 000. 00	60, 000. 00
预提信息披露费	_	120, 000. 00
合计	190, 541. 70	662, 797. 39

7.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A

7 2 12 11 11 12 12 12			
	本期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83, 671, 596. 23	183, 671, 596. 23	
本期申购	21, 151, 263. 90	21, 151, 263. 9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0, 365, 190. 86	-30, 365, 190. 86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_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_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74, 457, 669. 27	174, 457, 669. 27	

	本期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94, 522. 68	194, 522. 68	
本期申购	4, 839, 593. 19	4, 839, 593. 1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 553, 626. 03	-3, 553, 626. 03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_	_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_	_	
本期申购	_	_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_	_	
本期末	1, 480, 489. 84	1, 480, 489. 84	

注: 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 人民币元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43, 288, 137. 05	-74, 105, 017. 01	-30, 816, 879. 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_	
其他	=	=	=
本期期初	43, 288, 137. 05	-74, 105, 017. 01	-30, 816, 879. 96
本期利润	7, 160, 676. 20	24, 240, 795. 77	31, 401, 471. 9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 生的变动数	-2, 179, 887. 91	3, 314, 740. 58	1, 134, 852. 67
其中:基金申购款	4, 143, 476. 51	-3, 748, 474. 14	395, 002. 37
基金赎回款	-6, 323, 364. 42	7, 063, 214. 72	739, 850. 30
本期已分配利润		_	
本期末	48, 268, 925. 34	-46, 549, 480. 66	1, 719, 444. 68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C

项目	己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44, 251. 01	-78, 473. 47	-34, 222. 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1	ı	ı
其他	П	ı	
本期期初	44, 251. 01	-78, 473. 47	-34, 222. 46
本期利润	123, 554. 35	-119, 858. 42	3, 695. 9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 生的变动数	220, 276. 69	-199, 395. 91	20, 880. 78
其中:基金申购款	922, 459. 10	-1, 104, 271. 41	-181, 812. 31
基金赎回款	-702, 182. 41	904, 875. 50	202, 693. 0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_
本期末	388, 082. 05	-397, 727. 80	-9, 645. 75

7.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	2023年1月1日至2023
	日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5, 893. 91	51, 306. 1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_	_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_	_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 761. 39	22, 238. 62
其他	502. 77	1, 396. 07
合计	50, 158. 07	74, 940. 81

7.4.7.10 股票投资收益

7.4.7.10.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
	31日	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	5, 539, 367. 39	-37, 870, 613. 04
股票差价收入	0, 000, 001. 00	31, 610, 613. 04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	_	_
差价收入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		
差价收入		_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		
出借差价收入		
合计	5, 539, 367. 39	-37, 870, 613. 04

7.4.7.10.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X-I	31日	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 额	356, 523, 002. 06	656, 035, 154. 23
减: 卖出股票成本 总额	350, 256, 232. 76	691, 884, 966. 39
减:交易费用	727, 401. 91	2, 020, 800. 88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5, 539, 367. 39	-37, 870, 613. 04

7.4.7.11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 31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 息收入	_	132, 999. 86
债券投资收益——买 卖债券(债转股及债 券到期兑付)差价收 入	_	35, 384. 25
债券投资收益——赎 回差价收入	-	_
债券投资收益——申 购差价收入	_	_
合计	_	168, 384. 11

7.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
	31日	31日
卖出债券 (债转股及债		9 002 062 42
券到期兑付) 成交总额	_	8, 002, 063. 43
减: 卖出债券(债转股		
及债券到期兑付) 成本	_	7, 781, 659. 00
总额		
减:应计利息总额	_	185, 007. 46
减:交易费用	_	12.72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_	35, 384. 25

7.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 4. 7. 12. 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 7.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
- 7.4.7.13.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7. 4. 7. 14. 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7.4.7.14.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7.4.7.15 股利收益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
	31 日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	4, 173, 347. 81	2, 897, 478. 16
收益	4, 170, 047. 01	2, 631, 416. 10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		_
补偿收入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		_
收益		
合计	4, 173, 347. 81	2, 897, 478. 16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名称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2023年1月1日至2023
	12月31日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 120, 937. 35	-16, 880, 406. 70
股票投资	24, 120, 937. 35	-16, 885, 880. 70
债券投资	_	5, 474. 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_	_
基金投资	_	_
贵金属投资	_	_
其他	_	_
2. 衍生工具	_	-
权证投资	_	_
3. 其他	_	_
减: 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		
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_	_
合计	24, 120, 937. 35	-16, 880, 406. 70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1 120 / 174/11/18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	2023年1月1日至2023
	月 31 日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8, 829. 08	22, 117. 30

基金转换费收入	17, 138. 82	27, 121. 41
合计	55, 967. 90	49, 238. 71

7.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无。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
	月 31 日	日
审计费用	35, 000. 00	60, 000. 00
信息披露费	120, 000. 00	120, 000. 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_
银行汇划费	485.00	540.00
账户维护费	36, 000. 00	36, 000. 00
证券组合费	422. 12	2, 202. 34
其他	1, 200. 00	1, 200. 00
合计	193, 107. 12	219, 942. 34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无。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注: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1 2024 年 1 月 1 日 全 2024 年		度可比期间 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 票 成交总额 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42, 851, 433. 00	6.08	173, 216, 007. 55	13. 66

7.4.10.1.2 债券交易

无。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7.4.10.1.4 权证交易

无。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国泰君安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30, 298. 08	6.06	9, 317. 11	5. 99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	023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国泰君安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58, 342. 17	14. 23	11, 446. 98	2. 37

注:(1)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本基金与关联方交易均 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基金管 第 40 页 共 68 页

理人管理的被动股票型基金的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且 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其他类型基金可以通过交易佣金支付 研究服务费用,但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两倍,且不得 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之外的其他费用。相关佣金协议已根据此规定完成了更新。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2023年1月1日至2023
	12月31日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 002, 689. 88	2, 823, 552. 91
其中: 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	794, 419. 92	1 112 402 11
护费	794, 419. 92	1, 113, 483. 11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 208, 269. 96	1,710,069.80

注: 2023 年 7 月 10 日前,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的年费率计提; 2023 年 7 月 10 日起,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2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基金管理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2023年1月1日至2023
	12月31日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33, 781. 65	470, 592. 03

注: 2023 年 7 月 10 日前,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2023 年 7 月 10 日起,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基金托管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共名义在四人电公人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	当期发	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	服务费		
联方名称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A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C	合计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 361. 39	1, 361. 3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	-	_		
合计	=	1, 361. 39	1, 361. 39		
	上年度可比期间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	2023 年	1月1日至2023年12月	月 31 日		
联方名称	当期发	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原	服务费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A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C	合计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_	244. 24	244. 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_	_	_		
公司					
合计	=	244. 24	244. 24		

注:自 2022年4月27日起,本基金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C类份额。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C 类基金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14, 527, 373. 82	45, 893. 91	11, 050, 067. 95	51, 306. 12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並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基金在承销	期内买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数量(单		
大妖刀石你	证分八时	业分 石协	及行刀式	位: 股/	总金额	
				张)		
=	-	-	=	-	=	
		上年度可比	比期间			
	2023	年1月1日至20	23年12月31日	∃		
	`T 4 10 Til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关联方名称				数量(单		
大妖刀石你	证券代码			位: 股/	总金额	
				张)		
国泰君安证券	001214	亿道信息	网下申购	500	17, 780. 00	
股份有限公司	001314	心思信息	M 下中州	508	17, 780.00	
国泰君安证券	001311	多利科技	网下申购	499	30, 873. 13	
股份有限公司	001311	多州村汉		499	30, 673, 13	
国泰君安证券	603065	宿迁联盛	网下申购	E01	7 465 95	
股份有限公司	003000	相U 灰鱼		581	7, 465. 85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 7.4.12 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7.4.12.4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都要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督察长、合规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与部门风险合规员各负其责的多层次的风险管理体系,形成高效运转、有效制衡的监督约束机制,保证风险管理的贯彻执行。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订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颁布统一的风险定义和风险评估标准;在管理层层面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合规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风险管理各项工作。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形成常规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 存放在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所批准的具有基金托管资格和基金代销资格的 银行,并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交易对手的经验进行筛选,因而与这些银行存款相关的信 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 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 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

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 人民叩兀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4, 527, 373. 82	_		_	14, 527, 373. 82
结算备付金	191, 975. 61	_		_	191, 975. 61
存出保证金	36, 543. 41	-		_	36, 543. 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65, 127, 491. 45	165, 127, 491. 45
应收股利	-	-		87, 526. 40	87, 526. 40
应收申购款	-	-		11,883.17	11, 883. 17
资产总计	14, 755, 892. 84	-		-165, 226, 901. 02	179, 982, 793. 86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129, 646. 18	129, 646. 1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182, 901. 26	182, 901. 26
应付托管费	-	-		30, 483. 55	30, 483. 55
应付清算款	-	-		1,800,587.48	1, 800, 587. 4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675. 65	675. 65
其他负债	-	-		190, 541. 70	190, 541. 70
负债总计	-	-		2, 334, 835. 82	2, 334, 835. 82
利率敏感度缺口	14, 755, 892. 84	-		162, 892, 065. 20	177, 647, 958. 04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1,050,067.95	-		_	11, 050, 067. 95
结算备付金	102, 880. 86	-		_	102, 880. 86
存出保证金	61,784.63	-		_	61, 784. 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42, 679, 003. 43	142, 679, 003. 43
应收申购款	-	-		16, 923. 55	16, 923. 55
资产总计	11, 214, 733. 44	-		142, 695, 926. 98	153, 910, 660. 4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45, 514. 46	45, 514. 4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155, 678. 04	155, 678. 04
应付托管费	-	-		25, 946. 36	25, 946. 36
应付清算款	_	_		5, 623. 16	5, 623. 16
应付销售服务费	_			84. 52	84. 52
其他负债	_		-	662, 797. 39	662, 797. 39
负债总计	_		-	895, 643. 93	895, 643. 93
利率敏感度缺口	11, 214, 733. 44	-		141, 800, 283. 05	153, 015, 016. 49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 汇头寸进行监控。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美元 折合人民 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 产	_	5, 971, 809. 71	_	5, 971, 809. 71		
应收股利	-	87, 526. 40	-	87, 526. 40		
资产合计	-	6, 059, 336. 11	-	6, 059, 336. 11		
以外币计价的 负债						
负债合计	_	_	-	-		
资产负债表外 汇风险敞口净 额	-	6, 059, 336. 11	-	6, 059, 336. 11		
		20	上年度末 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美元 折合人民 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 产	_	4, 827, 180. 20	_	4, 827, 180. 20		
资产合计	_	4, 827, 180. 20	-	4, 827, 180. 20		
以外币计价的 负债						
负债合计	_	_	_	_		

资产负债表外 汇风险敞口净	-	4, 827, 180. 20	-	4, 827, 180. 20
额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动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
		日)		31 日)	
分析	港币相对人民币升		200 000 01		040,000,00
	值 5%		302, 966. 81		240, 000. 00
	港币相对人民币贬		200 066 01		240,000,00
	值 5%		-302, 966. 81		-240, 000. 00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含存托凭证)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含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投资于红利型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的比例不超过全部股票资产的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本其	阴末	上年			
项目	2024年1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 次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 产-股票投资	165, 127, 491. 45	92. 95	142, 679, 003. 43	93. 25		
交易性金融资 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 产一贵金属投 资	I	I	I	-		
衍生金融资产 一权证投资	1	ı	ļ	-		
其他	_		_	_		
合计	165, 127, 491. 45	92. 95	142, 679, 003. 43	93. 25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1.10.1.0.2 外间仍有少型的					
/III \ /TL	基金的市场价格风险决定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					
假设	除上述基准以外的基	除上述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制关风险变量的变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动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	
	,	日)		31 日)		
分析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11, 381, 602. 34		7 005 400 10		
	5%			7, 225, 482. 12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11 201 602 24		7 005 400 10	
	5%		-11, 381, 602. 34		-7, 225, 482. 12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165, 127, 491. 45	142, 679, 003. 43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_	-
合计	165, 127, 491. 45	142, 679, 003. 43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股票、债券等投资,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交易性金	金融资产	A 11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合计		
期初余额	Ī	-	_		
当期购买	-	-	_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_	_		
转出第三层次	-	-	_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_	_		
其中: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	_	_	_		
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_	_	_		
的利得或损失					
期末余额	_	_	_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					
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	_	_	_		
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一					
一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 左南京14期間				
	上年度可比期间					
項目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交易性金	全融资产	A NI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合计			
期初余额	_	833, 216. 53	833, 216. 53			
当期购买	-	135, 876. 98	135, 876. 98			
当期出售/结算	-	_	_			
转入第三层次		_	_			
转出第三层次	-	1, 829, 794. 73	1, 829, 794. 73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1	860, 701. 22	860, 701. 22			
其中: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		860, 701. 22	860, 701. 22			
损失		000, 101. 22	000, 101. 2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或损失						
期末余额	-	_	_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						
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	<u> </u>	<u> </u>	<u> </u>			
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一						
一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注:于 2024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第三层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2023年12月31日:无)。 于 2023年度,本基金从第三层次转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限售期结束可正常交易的股票投资。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等项目。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无。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5.1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7.4.15.2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4.15.3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3月26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8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65, 127, 491. 45	91.75
	其中: 股票	165, 127, 491. 45	91.75
2	基金投资		1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_	1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 719, 349. 43	8.18
8	其他各项资产	135, 952. 98	0.08
9	合计	179, 982, 793. 86	100.00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5,971,809.71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3.36%。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_
В	采矿业	34, 379, 245. 24	19. 35
С	制造业	63, 928, 632. 00	35. 9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供应业		-
Е	建筑业	14, 449, 308. 00	8. 13
F	批发和零售业	-	-

C	六泽二松 人林和咖啡儿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_
Н	住宿和餐饮业	=	
Ι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务业	_	-
J	金融业	46, 398, 496. 50	26. 12
K	房地产业		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
P	教育		1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_	_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_
S	综合		_
	合计	159, 155, 681. 74	89. 59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J	_
原材料	J	_
工业	-	_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	-
日常消费品		-
医疗保健	J	_
金融	5, 971, 809. 71	3. 36
信息技术	-	_
通信服务	-	-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_
合计	5, 971, 809. 71	3. 36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 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150	中国船舶	355, 900	12, 798, 164. 00	7. 20
2	601319	中国人保	1, 673, 100	12, 749, 022. 00	7. 18
3	002532	天山铝业	1, 570, 900	12, 362, 983. 00	6.96
4	601601	中国太保	360, 200	12, 275, 616. 00	6.91
5	601668	中国建筑	1, 543, 800	9, 262, 800. 00	5. 21
6	601600	中国铝业	1, 254, 200	9, 218, 370. 00	5. 19
7	601128	常熟银行	1, 203, 650	9, 111, 630. 50	5. 13
8	600019	宝钢股份	1, 293, 300	9, 053, 100. 00	5. 10

9	002128	电投能源	459, 700	9, 000, 926. 00	5. 07
10	000807	云铝股份	664, 500	8, 990, 685. 00	5. 06
11	601899	紫金矿业	589,000	8, 905, 680. 00	5. 01
12	603993	洛阳钼业	1, 265, 400	8, 414, 910. 00	4. 74
13	601658	邮储银行	1,089,100	6, 186, 088. 00	3. 48
14	600482	中国动力	251, 500	6, 154, 205. 00	3. 46
15	601328	交通银行	782,000	6, 076, 140. 00	3. 42
16	02328	中国财险	526,000	5, 971, 809. 71	3. 36
17	601168	西部矿业	333, 532	5, 359, 859. 24	3. 02
18	601989	中国重工	1, 112, 500	5, 351, 125. 00	3. 01
19	600970	中材国际	547, 100	5, 186, 508. 00	2. 92
20	601898	中煤能源	221,500	2, 697, 870. 00	1.52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金额甲位:人民巾兀
序号	股票代 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19	宝钢股份	13, 832, 600. 00	9.04
2	002532	天山铝业	13, 166, 387. 00	8.60
3	601995	中金公司	13, 002, 761. 25	8. 50
4	601668	中国建筑	12, 408, 221. 00	8. 11
5	601601	中国太保	11, 682, 984. 00	7.64
6	601788	光大证券	9, 990, 405. 34	6. 53
7	000807	云铝股份	9, 918, 900. 00	6. 48
8	601899	紫金矿业	9, 871, 362. 00	6. 45
9	601628	中国人寿	9, 651, 707. 00	6. 31
10	600941	中国移动	9, 598, 011. 00	6. 27
11	002128	电投能源	9, 481, 533. 00	6. 20
12	601958	金钼股份	9, 263, 741. 00	6.05
13	601128	常熟银行	9, 165, 090. 50	5. 99
14	600030	中信证券	9, 106, 726. 00	5. 95
15	601688	华泰证券	8, 977, 908. 00	5. 87
16	601881	中国银河	8, 564, 019. 00	5. 60
17	601398	工商银行	8, 107, 740. 00	5. 30
18	600028	中国石化	8, 025, 203. 00	5. 24
19	600036	招商银行	8, 020, 277. 00	5. 24
20	600048	保利发展	8, 002, 711. 00	5. 23
21	600685	中船防务	7, 931, 623. 00	5. 18
22	000625	长安汽车	7, 047, 566. 00	4. 61
23	001979	招商蛇口	6, 879, 538. 00	4. 50
24	300627	华测导航	6, 801, 425. 00	4.44
25	601318	中国平安	6, 749, 868. 00	4.41
26	600642	申能股份	6, 542, 152. 28	4. 28
		<u> </u>	9 55 页 廿 69 页	

27 600970 中材国际 6,248,936.00 4.08 28 601168 西部矿业 6,054,915.84 3.96 29 601658 邮储银行 5,774,782.00 3.77 30 601328 交通银行 5,758,833.00 3.76 31 601336 新华保险 5,532,745.00 3.62 32 601989 中国重工 5,385,292.00 3.52 33 601390 中国中铁 5,021,901.00 3.28 34 603290 斯达半导 4,957,480.96 3.24 35 601166 兴业银行 4,891,295.00 3.20 36 000338 潍柴动力力 4,745,773.00 3.10 37 601857 中国石油 4,741,797.00 3.10 38 601838 成都银行 4,621,566.00 3.02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292,643.00 2.81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189,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29 601658 邮储银行 5,774,782.00 3.77 30 601328 交通银行 5,758,833.00 3.76 31 601336 新华保险 5,532,745.00 3.62 32 601989 中国重工 5,385,292.00 3.52 33 601390 中国中铁 5,021,901.00 3.28 34 603290 斯达半导 4,957,480.96 3.24 35 601166 兴业银行 4,891,295.00 3.20 36 000338 潍柴动力 4,745,773.00 3.10 37 601857 中国石油 4,741,797.00 3.10 38 601838 成都银行 4,621,566.00 3.02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292,643.00 2.81 40 601766 中国中年 4,189,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27	600970	中材国际	6, 248, 936. 00	4.08
30 601328 交通银行 5,758,833.00 3.76 31 601336 新华保险 5,532,745.00 3.62 32 601989 中国重工 5,385,292.00 3.52 33 601390 中国中铁 5,021,901.00 3.28 34 603290 斯达半导 4,957,480.96 3.24 35 601166 兴业银行 4,891,295.00 3.20 36 000338 潍柴动力 4,745,773.00 3.10 37 601857 中国石油 4,741,797.00 3.10 38 601838 成都银行 4,621,566.00 3.02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292,643.00 2.81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189,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28	601168	西部矿业	6, 054, 915. 84	3.96
31 601336 新华保险 5,532,745.00 3.62 32 601989 中国重工 5,385,292.00 3.52 33 601390 中国中铁 5,021,901.00 3.28 34 603290 斯达半导 4,957,480.96 3.24 35 601166 兴业银行 4,891,295.00 3.20 36 000338 潍柴动力 4,745,773.00 3.10 37 601857 中国石油 4,741,797.00 3.10 38 601838 成都银行 4,621,566.00 3.02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292,643.00 2.81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189,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29	601658	邮储银行	5, 774, 782. 00	3.77
32 601989 中国重工 5,385,292.00 3.52 33 601390 中国中铁 5,021,901.00 3.28 34 603290 斯达半导 4,957,480.96 3.24 35 601166 兴业银行 4,891,295.00 3.20 36 000338 潍柴动力 4,745,773.00 3.10 37 601857 中国石油 4,741,797.00 3.10 38 601838 成都银行 4,621,566.00 3.02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292,643.00 2.81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189,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30	601328	交通银行	5, 758, 833. 00	3. 76
33 601390 中国中铁 5,021,901.00 3.28 34 603290 斯达半导 4,957,480.96 3.24 35 601166 兴业银行 4,891,295.00 3.20 36 000338 潍柴动力 4,745,773.00 3.10 37 601857 中国石油 4,741,797.00 3.10 38 601838 成都银行 4,621,566.00 3.02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292,643.00 2.81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189,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31	601336	新华保险	5, 532, 745. 00	3.62
34 603290 斯达半导 4,957,480.96 3.24 35 601166 兴业银行 4,891,295.00 3.20 36 000338 潍柴动力 4,745,773.00 3.10 37 601857 中国石油 4,741,797.00 3.10 38 601838 成都银行 4,621,566.00 3.02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292,643.00 2.81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189,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32	601989	中国重工	5, 385, 292. 00	3. 52
35 601166 兴业银行 4,891,295.00 3.20 36 000338 潍柴动力 4,745,773.00 3.10 37 601857 中国石油 4,741,797.00 3.10 38 601838 成都银行 4,621,566.00 3.02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292,643.00 2.81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189,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33	601390	中国中铁	5, 021, 901. 00	3. 28
36 000338 潍柴动力 4,745,773.00 3.10 37 601857 中国石油 4,741,797.00 3.10 38 601838 成都银行 4,621,566.00 3.02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292,643.00 2.81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189,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34	603290	斯达半导	4, 957, 480. 96	3. 24
37 601857 中国石油 4,741,797.00 3.10 38 601838 成都银行 4,621,566.00 3.02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292,643.00 2.81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189,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35	601166	兴业银行	4, 891, 295. 00	3. 20
38 601838 成都银行 4,621,566.00 3.02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292,643.00 2.81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189,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36	000338	潍柴动力	4, 745, 773. 00	3. 10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292,643.00 2.81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189,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37	601857	中国石油	4, 741, 797. 00	3. 10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 189, 906.00 2.74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 178, 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 776, 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 756, 386.00 2.45	38	601838	成都银行	4, 621, 566. 00	3.02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178,122.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39	603993	洛阳钼业	4, 292, 643. 00	2.81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776,207.00 2.47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40	601766	中国中车	4, 189, 906. 00	2.74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756,386.00 2.45	41	600150	中国船舶	4, 178, 122. 00	2.73
	42	601319	中国人保	3, 776, 207. 00	2. 47
44 600499 科达制造 3,708,417.00 2.42	43	300002	神州泰岳	3, 756, 386. 00	2. 45
	44	600499	科达制造	3, 708, 417. 00	2. 42

注:本项"买入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明亚加			並嵌干區: 八八八八八
序号	股票代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7	码	40000000		日/31/7(生並久) 日 臣四(71(10)
1	601628	中国人寿	20, 860, 734. 37	13.63
2	600030	中信证券	20, 666, 124. 76	13. 51
3	601688	华泰证券	18, 651, 153. 00	12. 19
4	601995	中金公司	17, 557, 429. 18	11. 47
5	601881	中国银河	15, 469, 836. 82	10. 11
6	601601	中国太保	11, 587, 592. 00	7. 57
7	601336	新华保险	11, 221, 174. 00	7. 33
8	601788	光大证券	10, 687, 729. 00	6. 98
9	601668	中国建筑	10, 106, 395. 00	6.60
10	600941	中国移动	9, 631, 775. 00	6. 29
11	600048	保利发展	9, 449, 445. 00	6. 18
12	601958	金钼股份	9, 354, 441. 00	6. 11
13	600019	宝钢股份	8, 742, 764. 00	5. 71
14	601398	工商银行	8, 255, 393. 00	5. 40
15	300627	华测导航	8, 224, 934. 00	5. 38
16	600028	中国石化	8, 101, 503. 00	5. 29
17	001979	招商蛇口	7, 981, 429. 00	5. 22
18	000932	华菱钢铁	7, 935, 323. 00	5. 19

19	600036	招商银行	7, 525, 934. 00	4. 92
20	600685	中船防务	7, 293, 730. 00	4.77
21	600642	申能股份	7, 004, 745. 00	4. 58
22	601318	中国平安	6, 902, 034. 77	4.51
23	601319	中国人保	6, 658, 580. 00	4. 35
24	000625	长安汽车	5, 851, 651. 00	3.82
25	601838	成都银行	5, 525, 255. 00	3.61
26	601800	中国交建	5, 355, 603. 00	3.50
27	600970	中材国际	5, 317, 351. 00	3.48
28	000630	铜陵有色	5, 263, 459. 00	3.44
29	601857	中国石油	5, 202, 839. 00	3.40
30	601658	邮储银行	5, 157, 835. 00	3. 37
31	603290	斯达半导	4, 817, 022. 68	3. 15
32	000338	潍柴动力	4, 796, 114. 00	3. 13
33	601390	中国中铁	4, 708, 748. 00	3.08
34	601166	兴业银行	4, 656, 373. 00	3.04
35	603993	洛阳钼业	4, 565, 266. 00	2.98
36	601890	亚星锚链	4, 449, 803. 00	2.91
37	601555	东吴证券	4, 442, 631. 00	2.90
38	688318	财富趋势	4, 442, 377. 15	2.90
39	601766	中国中车	4, 017, 448. 00	2.63
40	300002	神州泰岳	3, 675, 807. 00	2.40
41	600150	中国船舶	3, 545, 114. 00	2. 32
42	600499	科达制造	3, 419, 476. 00	2. 23
43	002142	宁波银行	3, 406, 306. 00	2. 23

注:本项"卖出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 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 (成交) 总额	348, 583, 783. 43
卖出股票收入 (成交) 总额	356, 523, 002. 06

注:本项"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和"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首先将基于对证券市场总体行情的判断和组合风险收益的分析确定投资时机以及套期保值的类型(多头套期保值或空头套期保值),并根据权益类资产投资(或拟投资)的总体规模和风险系数决定股指期货的投资比例;其次,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以及股指期货流动性、收益性、风险特征和估值水平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品种选择,以对冲权益类资产组合的系统性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8.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6, 543. 41
2	应收清算款	_

3	应收股利	87, 526. 4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1, 883. 17
6	其他应收款	1
7	待摊费用	1
8	其他	1
9	合计	135, 952. 98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9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结构			
	持有人	P-15++++	机构投资者	<u>z</u>	个人投资者	全
份额级别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华安红利 精选混合 A	6, 303	27, 678. 51	89. 49	0.00	174, 457, 579. 78	100.00
华安红利 精选混合 C	184	8, 046. 14	0.00	0.00	1, 480, 489. 84	100.00
合计	6, 487	27, 121. 65	89.49	0.00	175, 938, 069. 62	100.00

注: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两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两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A	101, 196. 89	0.06
理人所 有从业 人员持 有本基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C	100, 205. 26	6. 77

金			
	合计	201, 402. 15	0.11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无。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 份

项目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A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月19	5, 022, 975, 717. 72	-
日)基金份额总额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	183, 671, 596. 23	194, 522. 68
份额总额	163, 071, 390. 23	194, 522. 0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	21, 151, 263. 90	4, 839, 593. 19
购份额	21, 131, 203. 90	4, 639, 393. 19
减: 本报告期基金	30, 365, 190. 86	3, 553, 626. 03
总赎回份额	30, 303, 130. 80	3, 333, 020. 0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	_	
变动份额	_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	174, 457, 669. 27	1, 480, 489. 84
份额总额	114, 451, 669. 21	1, 400, 489. 84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24年3月12日,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任职的公告》,范伊然女士新任本基金管理人的副总经理。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经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蔡亚蓉女士不再担任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职务。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涉及本基金财产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 2024 年 11 月 9 日起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此次变更已经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照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通知基金托管人。

报告年度应支付给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人民币 35,000.00 元。目前该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自 2024 年 11 月 9 日起至今。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票	冥交易	应支付该券	商的佣金	
券商名称	交易单 元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	备注
国盛证券	1	170, 789, 487	24. 22	161, 154. 56	32. 23	_
兴业证券	1	120, 292, 835	17.06	54, 982. 75	10.99	-
广发证券	2	103, 669, 459	14. 70	98, 057. 84	19.61	-
海通证券	1	70, 478, 313. 60	10.00	33, 283. 39	6.66	-
国泰君安	3	42, 851, 433. 00	6.08	30, 298. 08	6.06	
国信证券	1	30, 146, 098. 87	4. 28	13, 817. 24	2.76	_

中信证券	1	26, 082, 985. 88	3. 70	15, 445. 45	3.09	-
西南证券	1	24, 660, 756. 00	3. 50	11, 242. 73	2. 25	-
华安证券	1	23, 142, 295. 41	3. 28	21, 007. 07	4. 20	-
方正证券	3	20, 816, 857. 00	2. 95	11, 551. 82	2. 31	_
华泰证券	1	13, 133, 386. 00	1.86	12, 422. 80	2. 48	-
上海证券	2	12, 615, 354. 00	1.79	5, 750. 77	1.15	1
东北证券	1	12, 257, 243. 00	1.74	5, 587. 44	1.12	1
天风证券	2	10, 944, 168.	1.55	5, 849. 49	1. 17	1
招商证券	4	8, 631, 899. 3 4	1.22	8, 163. 28	1.63	1
财通证券	1	5, 699, 708. 0 0	0.81	5, 334. 29	1.07	1
长江证券	2	3, 795, 989. 0	0.54	2, 665. 48	0.53	-
中泰证券	1	2, 361, 936. 0	0.33	2, 210. 52	0.44	-
申万宏源	2	1,655,397.0	0. 23	754. 61	0.15	1
光大证券	2	1,081,183.0	0.15	492.88	0.10	-
财达证券	1	-	-	_	_	-
财信证券	1	_				
诚通证券	2					
瑞银证券	1	_				_
万联证券	1		_			_
湘财证券	1	-	_	_	=	=
银河证券	1	-	_	=	=	=
粤开证券	1	-	_	_	=	=
中金公司	1	_	-	_	_	-
中山证券	1	-	_	_	_	-
中信建投	2	_	_	_	=	-
中银国际	1	_	-	_	_	-

注:本部分的数据统计时间区间与本报告的报告期一致;本公司网站披露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年度)》的报告期为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敬请投资者关注上述报告统计时间区间的口径差异。

1、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公司,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或委托证券公司办理证券投资,选择标准为:

- (1)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较强,内部管理规范,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
- (2)提供研究服务的证券公司应当具备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有专门的研究服务团队,提供高质量的研究报告和较为全面的投研服务与支持(被动股票型基金不适用);
- (3) 交易服务能力较强,具备证券交易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满足基金进行证券 交易或结算的需要。
 - 2、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程序:
 - (1) 候选证券公司的尽职调查

根据证券公司选择标准及相关内控制度要求,对证券公司进行甄选并对其开展尽职调查。

(2) 候选证券公司的准入评估

对候选证券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行为、合规风控能力、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进行综合评估,并经公司相关内部审批程序后完成证券公司准入。

(3) 候选证券公司的审批程序

依据各候选证券公司的综合评估结果,择优选出拟新增证券公司,公司领导对新增证券公司 综合评估的结果进行审核,并签署审批意见。

(4) 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与入选的证券公司签订相关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3、报告期内基金使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新增交易单元的证券公司: 国泰君安、广发证券、招商证券。

撤销交易单元的证券公司:上海证券、财信证券、财达证券、光大证券。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券商名	债券多	交易	债券回师	购交易	权证法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成交总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证

		成交总额 的比例(%)		额的比例 (%)		成交总额 的比例 (%)
国盛证 券	_	-	_	_	_	_
兴业证 券	-	_	-	-	-	-
广发证券	-	_	_	-	_	_
海通证券	_	_	_	_	_	_
国泰君安	_	_	_	_	_	_
国信证 券	_	_	_	-	_	
中信证 券	_	_	_	_	_	_
	_	_	_	-	_	_
#安证 #安证 # 券	_	_	_		_	_
方正证	-	-	_	-	_	_
华泰证	_	_	_	-	_	_
上海证	_	-	_	-	_	_
券 东北证	-	-	_	-	_	-
券 天风证	_	-	_	_	_	_
据商证 出商证	-	-	_	-	_	-
券 财通证	_	_	_	_	_	_
券 长江证 **	_	_	_	_	_	_
	_	_	_	_	_	_
ク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ープ	_	_	_	-	_	_
光大证	_	_	_	_	_	_
券 财达证	-	_	_	-	_	=

		,				
券						
财信证	_	_	_	_	_	_
券						
诚通证	_	_	_	_	_	_
券						
瑞银证	_	=	_	_	_	_
券						
万联证	_	_	_	_	_	_
券						
湘财证	_	_	_	_	_	_
券						
银河证	_	_	_	_	_	_
券						
粤开证	_	_	_	_	_	_
券						
中金公						
司		_	_	_		
中山证						
券	_	_	_	_	_	_
中信建	_					
投		_			_	
中银国						
际	_	=	_	_	_	_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2023 年第 4 季度 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1月19日
2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 理任职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3月12日
3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3月27日
4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 金 2023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3月27日
5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 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 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4月22日
6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2024 年第 1 季度 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4月22日

7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A 基金产品资料 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6月28日
8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更新的招募说明 书(2024年第1号)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6月28日
9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C 基金产品资料 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6月28日
10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 金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 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7月19日
11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 2024 年第 2 季度 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7月19日
12	关于终止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 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 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7月24日
13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 金 2024 年中期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8月31日
14	华安红利精选 2024 年中期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8月31日
15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 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9月4日
16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海 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 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9月12日
17	关于终止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 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 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9月18日
18	关于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 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9月20日
19	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10月25日
20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 金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 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10月25日
21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中国动力"股票估值调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2024年11月9日

	整的公告	站	
22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 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11月9日
23	关于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延长工行直 联结算方式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12月26日
24	关于基金电子直销平台延长"微钱 宝"账户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 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 站	2024年12月26日

注: 前款所涉重大事件已作为临时报告在指定媒介上披露。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安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5、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原件;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8、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huaan.com.cn。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

2025年3月31日